

一场争分夺秒的“钱袋子”保卫战

本报记者 赵艳君

11月9日,东阿县公安局新城派出所副所长胡长利带领民辅警一路追踪至银行,及时劝阻住准备给骗子汇款的当事人李笙(化名),最终保住了她的10万元血汗钱,打赢了一场和骗子争分夺秒的“钱袋子”保卫战。

事后,在民警的劝说和提醒下,终于意识到被骗的李笙,将事情的经过和盘托出。听完她的讲述,胡长利坦言,李笙的经历,再一次给防范电信诈骗意识差的市民上了生动的一课。

李笙遭遇的刷单骗局,其实并不少见。

11月6日,赋闲在家的李笙被网友拉入一个陌生的微信群,群里很热闹,不少人都在谈论“发家致富”之道。一心想帮家里增加收入的李笙,看到刷单做任务就可以赚钱的信息后动了心。在陌生人授意下,她点击了一个不明链接,随后登录一个陌生网站,准备跟着对方“挣大钱”。开始,李笙投入了二三百元,很快,近乎翻了一番的返利到账了。这笔收益无疑坚定了李笙继续投资的信心和决心。

然而,就在他陆续通过微信、支付宝

等渠道转账投入1.9万元,并准备将账目上显示的十几万元的收益提现时,系统却提醒她“操作失败,无法提现”。又气又急的李笙联系上“客服”后,对方声称她操作有误,导致账户被封,如果想要解封账户,需要继续投入。

11月9日,听信骗子花言巧语的李笙去银行取现,准备将卡里的10万元汇到对方指定的账户。此时,通过反诈预警平台获取消息的新城派出所民警,第一时间联系到李笙,急切地询问她相关情况。

得知对方正在银行取款时,胡长利和同事姚续东、赵康一边联系银行工作人员,阻止李笙转账,一边火速往银行赶去。

“劝阻她不要转账汇款时,她依然不知道自己遭遇了诈骗,一脸迷茫,甚至还责怪民警耽误她挣钱……”胡长利叹息说,警方一直提醒辖区群众,所有刷单做任务挣返利的套路都是诈骗,而且一再嘱咐群众,不要点击不明链接,不要给陌生人转账,即便是这样,还是有人上当受骗,实在让人痛心。

听了民警详细讲解刷单诈骗的套路,李笙对比自己的经历,最终意识到被骗,“一时糊涂,险些酿成大错。如果不是民



民辅警追到银行劝阻女子给骗子汇款。东阿警方供图

警和银行工作人员及时劝阻,我真不知道该如何跟家人交代”。钱被保住了,李笙心里依然有些后怕。

之后,民警查看李笙的手机发现,她虽然下载了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,却未开启预警功能。为此,胡长利提醒,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是一款集报案助手、举报线索、风险查询、诈骗预警、最新骗局曝光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国家级防诈骗软件。“很多人虽然下载安装了反诈软件,但没

有开启‘来电预警’和‘App自检’功能,最终导致接到诈骗电话、短信时,未能及时收到预警信息。”胡长利说。

东阿警方同时提醒,安装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后,除了开启“来电预警”功能之外,实名认证同样重要,“进行实名认证,尽可能完善个人信息,这样公安机关一旦发现市民存在受骗风险,可以迅速联系到本人,并在必要时上门劝阻”。

盯紧“老赖”踪迹 集中执行力量

砺剑出击,让失信被执行人无处遁形

本报通讯员 张国栋

执法有温度

向家属释法说理

前一晚,法官得到线索,刘某回家了,于是紧急部署路线,直奔其家中。

11月9日凌晨5时30分,东昌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继续开展“砺剑东昌府”百日会战行动,严厉打击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行为,捍卫司法尊严,兑现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此次行动前,东昌府区人民法院执行局认真梳理拖欠农民工工资、贷款等涉民生案件,特别是对于长期抗拒、规避执行的被执行人,各办案团队和申请人提前进行沟通,盯紧这些“老赖”的踪迹,锁定其所在的行政村或居民小区,集中执行力量,确保“砺剑行动”能够取得实效。

此次行动共计出动36名干警,6辆警车,经过一天的奋战,拘传8人,达成和解7件,执行到位金额1350000元,取得阶段性成果。

这是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。张某借用他人信用卡消费了2万元,事后却耍赖一直不还,因而被申请立案执行。

凌晨5时30分,看到数位身着正装的执行干警站在门外,张某立即明白了是怎么回事。当法官了解到张某家中只有他和5岁的孩子时,没有立即将其带走,而是给了他一定的时间联系亲朋好友帮忙照顾孩子。在安顿好孩子后,干警才将张某带回执行局。

在留置室内,法官耐心劝导:“你当初缺钱,人家申请人好心好意把信用卡借给你,你刷了钱结果不还了,你良心过得去吗?从法律上讲,只要你不还钱,失信平台就一直有你的记录,不光你自己受苦,孩子上学也受影响。”在法官苦口婆心地劝导下,张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,当场便将相应案款全额缴纳,此案至此执行完毕。

王某是个包工头,申请人给王某干了一段时间活,但完工时,王某却借口说没钱,一直拖欠工资,此案件被申请立案执行。由于王某一直在外地,执行干警决定去他家中找其家属进行沟通。

在王某父母家,法官拿出卷宗将案件详情告知王某父亲,其儿子王某不履行生效判决书义务的严重法律后果,希望他能够转告王某,督促王某积极履行义务,否则等待王某的将是更加严厉的法律制裁。在法官劝说下,王某的父亲当即表示会积极配合法院,做王某的思想工作,让他主动还款。

站住,别跑!

刘某向银行借款10万元,作为借贷人,一直逃避执行,东躲西藏。在执行

警车刚驶入村庄,正在家门口的刘某就看到了,自知有案在身,他拔腿就跑。“站住,别跑!我们是法院执行公务人员。”干警立即下车拦截,干警朱厚智身手敏捷,一个箭步冲上去,将刘某扑倒在地,其他干警迅速跟上,合力将刘某控制住。等回到警车上,朱厚智突然感到掌心有钻心的疼痛感,此时才发现掌心被地上的石子磨出了血,同事赶紧用消毒水帮其消杀并包扎。

在执行室内,执行员杜军对刘某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教育:“你躲什么?这个事你跑不了,更赖不掉。当初说好的分期履行,一个月3000元钱,只要肯吃苦,一定能还上。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,一定要转变思想,切勿再逃避责任了!”最终,刘某认识到自己的错误,联系家人筹钱将本期案款偿还到位。

关于市城区排水管网清淤占用部分路段道路的公告

为进一步提升城市排水管网运行效能,根据国家和省、市要求,市城区将实施排水管网清淤整治项目,因工程需要,届时将会占用城区施工路段的部分道路,公告如下:

一、2022年11月15日至2023年4月

30日(每天7:00—9:00、17:00—19:00除外),市城区将实施排水管网清淤整治项目,届时将会占用施工路段的非机动车道或1幅机动车道,每个路段的清淤施工时间约为10天(具体施工月份及路段名称附后)。

二、在施工区域附近通行的车辆,请自觉按照交通警察和施工现场人员的指挥通行,车辆严禁超车、超速行驶和乱停乱放。如违反本通告,将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处罚。

因工程施工给沿线单位和居民、驾驶

人带来的不便,敬请谅解支持。

附:市城区排水管网清淤整治项目施工月份及路段名称

聊城市城市管理局
聊城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
2022年11月15日

施工月份及路段名称					
2022年11月份施工路段:	2022年12月份施工路段:	2023年1月份施工路段:	2023年2月份施工路段:	2023年3月份施工路段:	2023年4月份施工路段:
光岳路(建设路—高速口)、财干路(鲁化路—光岳路)、建设路(鲁化路—滨河路)	建设路(鲁化路—滨河路)、鲁化路(东昌路—建设路)、兴华路(鲁化路—滨河路)、东昌路(鲁化路—滨河路)、利民路(柳园路—二干路)、花园路(陈路口—东昌路)	利民路(二干路—光岳路)、花园路(陈路口—东昌路)、二干路(陈路口—利民路)、柳园路(东昌路—青年渠)	柳园路(青年渠—建设路、财干路—周公河)、电大路(花园路—柳园路、二干路—青周渠)、花园路(财干路—周公河)、青年渠截污(青年渠—污水处理厂)	柳园路(财干路—周公河)、新水河截污(兴华路—财干路)、青年渠截污(新水河—滨河)、青年渠截污(青年渠—污水处理厂)	新水河截污(兴华路—财干路)、青年渠截污(新水河—滨河)、青年渠截污(青年渠—污水处理厂)
站前街(东昌路—白洼村)、东昌路(柳园路—站前街)	站前街(东昌路—白洼村)、东昌路(柳园路—站前街)、双力路(卫育路—站前街)	繁森路(纪念馆—聂庄路)、双力路(卫育路—站前街)	恒昌路(兴华路—昌润路)、周公河截污(湖南路—十里铺(右岸))、鸿顺路(振兴路—建设路)、卫育路(东昌路—兴华路)及(东昌路—利民路)	新纺街(兴华路—建设路)、高速截污(站前街—新水河)、友谊路(站前街—昌润路)	友谊路(站前街—昌润路)、军需路(聊堂路—兴华路)、高速截污(站前街—新水河)
花园路(湖南路—文化路、文化路—陈路口)、聊大西路(文化路—湖南路)、陈路口(花园路—光岳路)、后菜市街(柳园路—花园路)	光岳路(徒骇—东昌路、东昌路—南外环)、利民东路(徒骇—光岳路)、聊阳路(徒骇—南外环)、聊堂路北侧(周公河西—聊莘路)	昌润路(湖南路—南外环)、周公河截污(海源路—十里铺)			